

关于对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 342 号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5 日，你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申请股票停牌，后转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东阳曼荼罗影视文化有限公司的股权。截至目前，你公司股票已累计停牌超过 3 个月。

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认真核查以下事项并做出说明：

1、请你公司以列表形式详细说明在停牌期间筹划重组事项的具体进展情况，包括筹划过程、谈判进程以及中介机构工作的阶段性进展；截至目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的原因，是否存在导致重组事项进度缓慢、构成重组实质性障碍的因素；中介机构逐一出具书面说明，详细说明工作进展以及预计进度。

2、请独立财务顾问就公司筹划重组事项的真实性、筹划重组事项具体进展、公司股票停牌的合规性以及公司至今未能披露重组方案的原因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3、2018 年 8 月，你公司预计自 2018 年 9 月 6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4 个月，请你公司按照预计时间，及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8 年 9 月 2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

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8年9月21日